

附件

上海市 2027 年度选调应届优秀大学毕业生 高校名单

1. 北京大学等 44 所高校

北京：北京大学、清华大学、中国人民大学、北京航空航天大学、北京理工大学、中国农业大学、北京师范大学、中央民族大学；

天津：南开大学、天津大学；

辽宁：大连理工大学、东北大学；

吉林：吉林大学；

黑龙江：哈尔滨工业大学；

江苏：南京大学、东南大学；

浙江：浙江大学；

安徽：中国科学技术大学；

福建：厦门大学；

山东：山东大学、中国海洋大学；

湖北：武汉大学、华中科技大学；

湖南：中南大学、湖南大学、国防科技大学；

广东：中山大学、华南理工大学；

重庆：重庆大学；

四川：四川大学、电子科技大学；

陕西：西安交通大学、西北工业大学、西北农林科技大学；

甘肃：兰州大学；

上海：复旦大学、上海交通大学、同济大学、华东师范大学、华东理工大学、东华大学、上海外国语大学、上海财经大学、上海大学。

2.中央财经大学等 30 所高校“双一流”建设学科

北京：中央财经大学（应用经济学）、北京交通大学（系统科学）、北京工业大学（土木工程）、北京邮电大学（信息与通信工程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）、北京林业大学（风景园林学、林学）、北京协和医学院（生物学、生物医学工程、临床医学、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、药学）、北京中医药大学（中医学、中西医结合、中药学）、北京外国语大学（外国语言文学）、中国传媒大学（新闻传播学、戏剧与影视学）、对外经济贸易大学（应用经济学）、外交学院（政治学）、中国政法大学（法学）；

江苏：苏州大学（材料科学与工程）、南京航空航天大学（力学、控制科学与工程、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）、南京邮电大学（电子科学与技术）、河海大学（水利工程、环境科学与工程）；

安徽：安徽大学（材料科学与工程）；

河南：郑州大学（化学、材料科学与工程、临床医学）；

湖北：华中农业大学（生物学、园艺学、畜牧学、兽医学、农林经济管理）、中南财经政法大学（法学）、武汉理工大学（材料科学与工程）；

广东：暨南大学（药学）；

云南：云南大学（民族学、生态学）；

陕西：西安电子科技大学（信息与通信工程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）、长安大学（交通运输工程）；

新疆：新疆大学（马克思主义理论、化学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）；

上海：上海海洋大学（水产）、上海中医药大学（中医学、中药学）、上海体育大学（体育学）、上海音乐学院（音乐与舞蹈学）。

3.华东政法大学等 22 所本市高校（含 4 所“双一流”建设学科高校）

华东政法大学、上海中医药大学、上海海洋大学、上海音乐学院、上海体育大学、上海对外经贸大学、上海理工大学、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、上海海事大学、上海师范大学、上海政法学院、上海戏剧学院、上海公安学院、上海纽约大学、上海工程技术大学、上海海关学院、上海商学院、上海第二工业大学、上海应用技术大学、上海电力大学、上海电机学院、上海健康医学院。

4.中国科学院大学等 3 所新型研究型大学

中国科学院大学、上海科技大学、南方科技大学